



## 110 年帕拉運動分級(第一場次)活動簡章

### 一、目的：

- (一) 辦理帕拉運動分級，俾利確認帕拉競技運動選手參賽級別與資格。
- (二) 透過落實分級統一基準，促進競賽公平競爭。
- (三) 針對國內持有效國際卡選手建立完整個人分級資料，俾利選手參與國際賽事。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帕拉林匹克運動分級中心

### 四、協辦單位：臺中市長春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 五、分級時間：110 年 03 月 06 日(星期六) 上午 09:00 至下午 17:00

### 六、分級地點：臺中市長春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3 樓綜合球場、1 樓游泳池)

### 七、報名方式：

- (一) 採線上報名方式。

報名 QR code

- (二) 報名網址：<https://www.beclass.com/rid=24461c15ffeef4b7a238>

**(報名截止日期:110 年 02 月 20，逾期將不受理)**



- (三) 依據分級報名提供之基本資料確認資格無誤後，再予以分級。

- (四) 分級者名單將於 **110 年 02 月 25 日(四)**公告於帕拉林匹克運動分級中心網站。

《<http://www.taiwanpscc.org/>》

### 八、分級鑑定對象：腦性麻痺、脊髓損傷、小兒麻痺、截肢及其他肢障等。

### 九、分級項目：田徑、游泳、桌球、地板滾球、羽球、保齡球、射擊、射箭、健力、 輪椅網球、輪椅籃球。

### 十、分級說明：

- (一)110 年例行分級活動。

(二)依照最新國際分級規定，需再次接受分級者：含現階段持有分級卡狀態為 R (需重新鑑定者)及 R:2021 皆須出席分級，以確認級別和狀態。

(三)本中心將依據報名所提供之基本資料查詢，針對：

➤第一次參加分級者

➤持有分級卡狀態為 R 或 R:2021 進行分級

註：如持有分級卡狀態為 R 或 R:2021 之選手無故缺席者，將取消分級狀態。

➤持有效國際卡選手僅進行國內個人分級資料建檔。

(四)是否符合重新分級者，將以分級中心網站公告之 Master List 為主。

(五)參加本次分級者，若符合參賽資格，將給予分級卡。

(六)本次分級有醫學複審之申請，須於 110 年 02 月 09 日(二)前提出申請。

#### 十一、報名須知：

(一)分級者僅能報名 1 項運動項目。

(二)參與本次分級者皆須提供診斷證明書(有效日期為六個月內)。無提供者將無法進行分級。

(三)診斷證明書請於 110 年 02 月 20 日前以 email 或郵寄方式提供給分級中心。

➤ e-mail: [taiwanpscc@gmail.com](mailto:taiwanpscc@gmail.com)

➤ 郵寄地址:402-020 台中市南區復興路 2 段 11 號 5 樓(分級中心收)

(四)不接受現場報名及臨時追加分級項目。

(五)報名分級者須符合最低參賽年齡限制(須足 12 歲)。

#### 十二、分級當天應攜帶之資料文件：

(一)一寸半身脫帽證件照兩張。(生活照或自行列印之照片皆不受理)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印乙份。

註：未成年或未持有身分證者，需準備個人戶籍謄本乙份。

(三)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乙份。

(四)如已持有分級卡均須繳回舊分級卡，若無繳回舊卡者，將不核發新卡。

註：以上資料均須事先備妥並至現場辦理報到手續。

(五)參加射箭分級者，當日必須攜帶醫師診斷證明書(有效日期為三個月內)，

若分級當天未能提供診斷證明者，將不予以分級。

### 十三、其他注意事項：

(一)參加分級者若不克出席，須於七天前以電話或 Email 告知分級中心。若未依規定時間辦理報到或無故缺席者，將禁止一年參加分級中心所舉辦之任何一場分級。

註一：事前通知及提供不克出席之證明文件者，將不限於此規定。

註二：是否符合請假規定由分級中心決定。

(二)分級者可自行選擇攜帶個人相關醫療病歷紀錄，供分級師參考。

(包括病史、診斷、醫學影像等資料)

(三)參與各項運動分級者均須有基本培訓基礎，培訓未達半年者或表現不符合培訓半年(或以上)者，亦將不予以分級。

(四)參加游泳分級選手，均須完成 25 公尺的水中測試(仰漂與俯漂)，若無法完成前述動作者，將不予以分級。

(五)俾利分級進行，本中心將規範選手出席分級時間，選手務必配合公告時間出席。不克出席分級者，須提供相關文件辦理請假。

(六)分級選手須穿著合適的運動服裝，若衣著影響或妨礙分級者，將不予以分級。(嚴禁穿拖鞋、短褲、短裙)

(七)參加分級選手需於分級當天攜帶比賽時所使用之個人必要設備及裝備。

如桌球(球拍)、地板滾球(護具、軌道等)、羽球(球拍)、游泳(泳衣、泳帽、蛙鏡等)、射箭(弓具、輔具等)，以供分級師參考。

(若未攜帶個人輔具設備者，將不予以分級)

(八)參加分級者均須於當天現場填寫【分級申請單】及【接受分級同意書】，如不同意者則無法進行分級。

(九)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額度如下，

-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新臺幣 300 萬元。
-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新臺幣 1,500 萬元。
-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新臺幣 200 萬元。
-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新臺幣 2,000 萬元。

- 若有其他投保需求(如個人人身保險)建議請自行辦理。

#### 十四、聯絡方式：

主辦單位：帕拉林匹克運動分級中心

電話：04-2262-1652 分機 70518

Email：[taiwanpscc@gmail.com](mailto:taiwanpscc@gmail.com)

#### 十五、交通位置：

地點：長春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3樓綜合球場)

地址：臺中市南區合作街 46 號

註:配合防疫期間，B1 收費停車場不開放電梯搭乘，僅能步行走樓梯。

